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21 年 6 月 2 日

總目 705－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土地發展

841CL－ 在大嶼山小蠔灣興建骨灰安置所的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841CL**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8,200 萬元。

問題

為應付市民對公眾骨灰龕位的需求，我們需要在大嶼山小蠔灣進行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以配合擬議的骨灰安置所發展計劃。

建議

2.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署長建議把 **841CL**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約為 1 億 8,200 萬元，用以在大嶼山小蠔灣進行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以進行擬議的骨灰安置所發展計劃。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841CL** 號工程計劃的工程範圍包括－

- (a) 在小蠔灣進行土地平整工程，以進行骨灰安置所發展計劃；
- (b) 擴闊深水角徑一段現有路段，並修改該路段的走線，以興建上落客停車處和行人路；
- (c) 在欣澳道和翔東路設置停車處及行人路以作上落客用途；
- (d) 為土地平整範圍及擬建道路進行排水工程，並進行排污工程；以及
- (e) 進行相關附屬工程，包括水務、土力及環境美化工程。

4. 這項工程計劃的圖則載於附件 1 和 2。

5. 我們計劃在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展開擬議工程，目標是在 4 年內完成整項工程。期間，為使骨灰安置所早日落成，土拓署將約在 2.5 年內完成土地平整，以令建築署可盡早展開骨灰安置所的建造工程¹。

6. 至於在小蠔灣興建骨灰安置所及有關設施的建造工程，待骨灰安置所的設計完成後，政府會適時提交撥款申請。

理由

7. 隨着本港人口增長和老化，死亡人數和火化宗數逐年遞增。根據最新的人口數據預測，2040 年的死亡人數將達到 75 500 人，較 2020 年的實際死亡人數(50 653 人)增加接近 50%。預計在未來 20 年(即 2021 年至 2040 年)，累計火化宗數約為 120 萬宗。因此，市民對處理先人火化後骨灰的公眾設施及服務需求日趨殷切。

¹ 待完成骨灰安置所的設計，初步估計建造工程需時約 3 年，即在建築署於 2023 年接收相關土地的前提下，其目標是在 2026 年完成骨灰安置所。

8. 為回應市民的需求，政府實行三管齊下的殯葬政策，即增加公眾龕位供應、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²，以及推廣綠色殯葬³。在增加公眾龕位供應方面，政府致力推展地區為本的骨灰安置所發展計劃，由全港各區共同承擔發展骨灰安置所設施的責任，在計劃下公布的選址包括大嶼山小蠔灣的用地。

9. 小蠔灣的用地⁴位於深水角徑西面，鄰近北大嶼山廢物轉運站，可供興建骨灰安置所⁵，提供約 33 500 個龕位⁶。在有關用地在興建骨灰安置所前，必須先進行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包括興建道路以提供上落客停車處及行人路，以及敷設骨灰安置所所需的排水及排污設施。

對財政的影響

10.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約為 1 億 8,20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² 在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方面，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已經批准／原則上同意 22 間私營骨灰安置所的指明文書申請，當中涉及的已出售龕位數目粗略估計佔全港已出售私營龕位總數超過一半。此外，有 42 間私營骨灰安置所的申請被拒絕／退回或由申請人撤回。

³ 政府近年加強推廣綠色殯葬，包括增設紀念花園、設立綠色殯葬中央登記冊，以及與社會各界合作推動綠色殯葬普及化。選用綠色殯葬撒放先人骨灰的個案有上升趨勢，但把先人的骨灰存放在骨灰安置所設施內，仍然是現時市民的普遍做法。

⁴ 在《小蠔灣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 S/I-SHW/2》內，有關的骨灰安置所用地面積為 9 300 平方米，較需要進行土地平整工程的工地範圍大。

⁵ 擬議骨灰安置所的建造工程亦會提供紀念花園及場內泊車位。

⁶ 政府會積極探討進一步增加龕位數目的可行性，詳情會在骨灰安置所建造工程撥款申請時交代。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a) 土地平整工程	3.3
(b) 道路工程	86.1
(c) 排水及排污工程	58.8
(d) 附屬工程，包括水務、土力及 環境美化工程	17.3
(e) 應急費用	16.5
總計	<u>182.0</u>

11. 土拓署會以內部資源進行這項工程計劃的合約管理和工地監督工作。

12. 如撥款獲得批准，我們計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21-22	2.0
2022-23	21.9
2023-24	42.8
2024-25	56.6
2025-26	30.6
2026-27	21.2
2027-28	4.0
2028-29	2.9
	<u>182.0</u>

13. 我們按政府對 2021 至 2029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一組假設，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如撥款獲得批准，土拓署會以新工程合約⁷形式開展擬議工程，合約會訂明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4. 我們估計擬議工程引致的每年經常開支約為 174 萬元。

公眾諮詢

15. 我們在 2016 年 11 月 29 日向荃灣區議會⁸簡介在深水角徑東西兩端的用地興建骨灰安置所設施的建議，有關建議獲荃灣區議會支持⁹。經研究後，我們將深水角徑西端附近的空置土地也納入計劃內，以擴大骨灰安置所的發展規模。經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及交通影響評估，我們確定擴大後的深水角徑用地可提供約 33 500 個龕位。有關擴大發展計劃獲荃灣區議會及離島區議會分別在 2018 年 1 月 30 日及 2 月 12 日的會議上同意後，已納入 2019 年核准的《小蠔灣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 S/I-SHW/2》內。

16. 我們在 2020 年 3 月向荃灣區議會發送資料文件，闡述深水角徑西端骨灰安置所擴大發展計劃的最新進展，議員並無異議。我們亦在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安排荃灣區議會議員進行實地視察。

⁷ 新工程合約是由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擬備的合約文件，其合約模式着重立約各方之間的互助互信及合作風險管理。

⁸ 小蠔灣的用地位於大嶼山北面，屬荃灣區範圍。

⁹ 當時的建議設計包括在深水角徑東西兩面各 1 幅用地提供共 26 000 個龕位。荃灣區議會支持該項目，同時有意見認為政府可集中使用西面選址及毗鄰的空置土地，並探討增加龕位數量的可行性。

17. 因應離島區議會部分議員就交通影響的關注，我們曾在 2016 年 12 月、2017 年 1 月及 2020 年 6 月向離島區議會發送工程計劃的資料文件，供議員參考，並在 2017 年 1 月 5 日安排離島區議會議員實地視察有關選址。離島區議會對該項目並無異議。

18. 這項工程項目的道路計劃已在 2020 年 6 月 12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刊憲，其間沒有收到反對意見。道路計劃隨後在 2020 年 12 月 18 日獲授權進行。

19. 我們在 2021 年 4 月 20 日諮詢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把有關撥款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我們已在 2021 年 5 月 26 日向委員提交會上要求的補充資料。

對環境的影響

20. 這項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工程計劃已進行初步環境評審，評審所得的結論是，工程計劃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的不良影響。我們承諾會在施工期間採用初步環境評審所建議的緩解措施，包括經常清洗工地和在工地灑水，以及設置車輪清洗設施。我們已在工程計劃的預算費內預留費用，以實施緩解措施。

21.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土拓署已考慮擬議工地平整工程的平水設計和布局，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土拓署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適合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挖掘所得的物料)，以盡量減少須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¹⁰處置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土拓署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¹⁰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拓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惰性建築廢物。

22. 在施工階段，土拓署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以供批核。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和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土拓署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然後運送到適當的設施處置。土拓署會以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情況。

23. 我們估計，擬議工程合共會產生約 33 500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約 2 700 公噸(8%)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 14 600 公噸(44%)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我們會把餘下的 16 200 公噸(48%)非惰性建築廢物於堆填區處置。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把建築廢物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428 萬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所訂收費計算，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 71 元，在堆填區處置的物料則每公噸 200 元)。

對文物的影響

24. 工程計劃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25. 這項工程計劃無須徵用土地。

對交通的影響

26. 我們已完成交通影響評估研究。根據該研究，擬議骨灰安置所建成後，當局可透過實施適當的交通及運輸安排，應付清明節和重陽節期間¹¹及平日¹²增加的交通及行人流量。在骨灰安置所設施啟用後，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會與香港警務處及其他相關部門緊密合作，確保在掃墓時節實施有效的交通及人流管制措施和公共運輸服務安排，以便市民往返骨灰安置所設施。

27. 至於有關咪錶泊車位的安排，深水角徑及翔東路的上落客停車處將共設有 23 個咪錶泊車位。此外，政府會在擬建骨灰安置所週邊增設咪錶泊車位，初步估計可額外提供超過 10 個該等泊車位。因此，擬提供的場外咪錶泊車位¹³總數將逾 33 個。

28. 根據已完成的技術可行性研究，骨灰安置所場內將可設置 10 個場內泊車位，以配合運作需要。這些車位可供停泊 5 輛私家車(包括 1 個暢通易達上落客泊車位)、2 輛小型巴士、2 輛緊急車輛及 1 輛廢物收集車，上述場內泊車位預計足以應付運作需要。對於在骨灰安置所內提供公眾泊車位的意見，建築署會在骨灰安置所的設計階段研究這項建議的可行性。

¹¹ 為應付節日期間的預計人流，我們會在港鐵欣澳站安排特別巴士服務，由欣澳道擬建的上落客停車處，經由欣澳道、翔東路及深水角徑接載掃墓人士往返骨灰安置所。此外，為方便由東涌方向往返骨灰安置所的掃墓人士，我們亦會在東涌站安排特別巴士服務，經由翔東路及深水角徑往返骨灰安置所。

節日期間，深水角徑將實施車輛管制措施。除了特別巴士、的士、緊急車輛及前往北大嶼山廢物轉運站的廢物收集車外，所有車輛均不得使用深水角徑。掃墓人士可乘搭特別巴士或的士直達骨灰安置所設施。至於乘搭私家車前往骨灰安置所的掃墓人士，則需在翔東路擬建的上落客停車處下車，沿翔東路和深水角徑步行至擬建的骨灰安置所，步行路程約為 600 米。

¹² 在平日，前往骨灰安置所安放先人骨灰的家屬或訪客可在東涌達東路巴士總站乘搭新大嶼山巴士第 36 號線，在小蠔灣附近下車，然後沿翔東路和深水角徑步行至骨灰安置所，步行路程約為 600 米。此外，安放先人的家屬或訪客在平日亦可乘搭私家車或的士前往骨灰安置所。

¹³ 駕駛私家車人士可停泊在這些咪錶泊車位。節日期間，這些咪錶泊車位則會停用，改用作上落客停車處。

29. 在施工期間，我們會設立交通管理聯絡小組，並與運輸署、香港警務處以及其他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以審視各項建議臨時交通安排的成效，盡量減低擬議工程對交通產生的影響。

背景資料

30. 我們在 2019 年 8 月把 **841CL**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

31. 土拓署就 **841CL** 號工程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和工地勘測工作，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約為 194 萬元。這筆費用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5101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土木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土拓署已大致完成 **841CL** 號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

32. 工程計劃範圍內有 154 棵樹木，當中 59 棵樹木會保留。進行擬議工程計劃須移走 95 棵樹木，包括砍伐 56 棵樹木和移植 39 棵樹木。所有須移走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¹⁴。我們會在其後擬議發展骨灰安置所發展的工程計劃加入種植建議，包括種植約 56 棵新樹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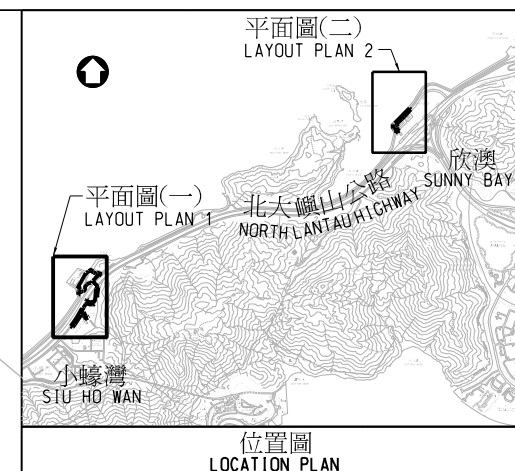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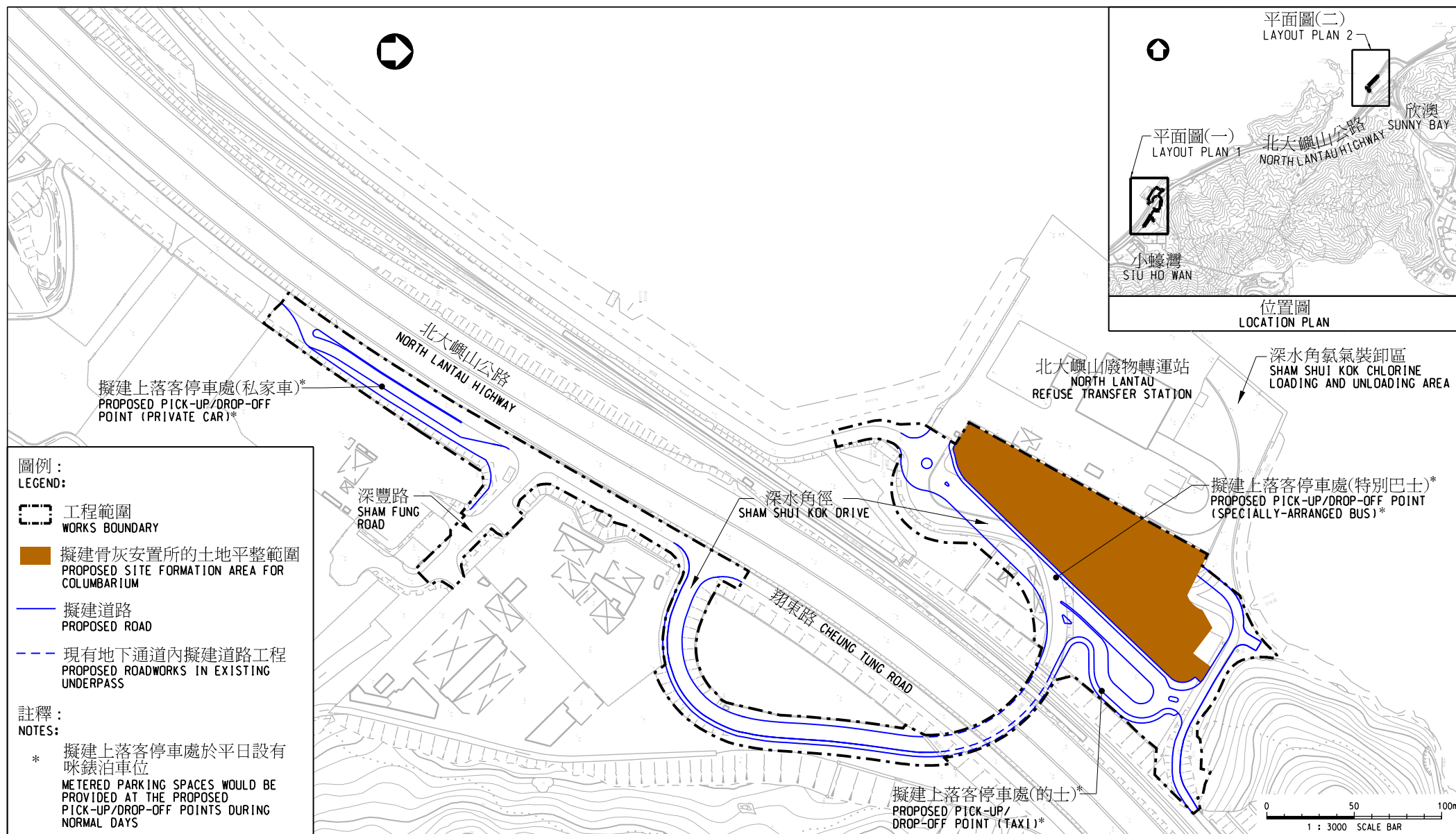
33. 我們估計為擬議的工程而開設的職位有 65 個(55 個工人職位和 10 個專業或技術人員職位)，合共提供 2 10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食物及衛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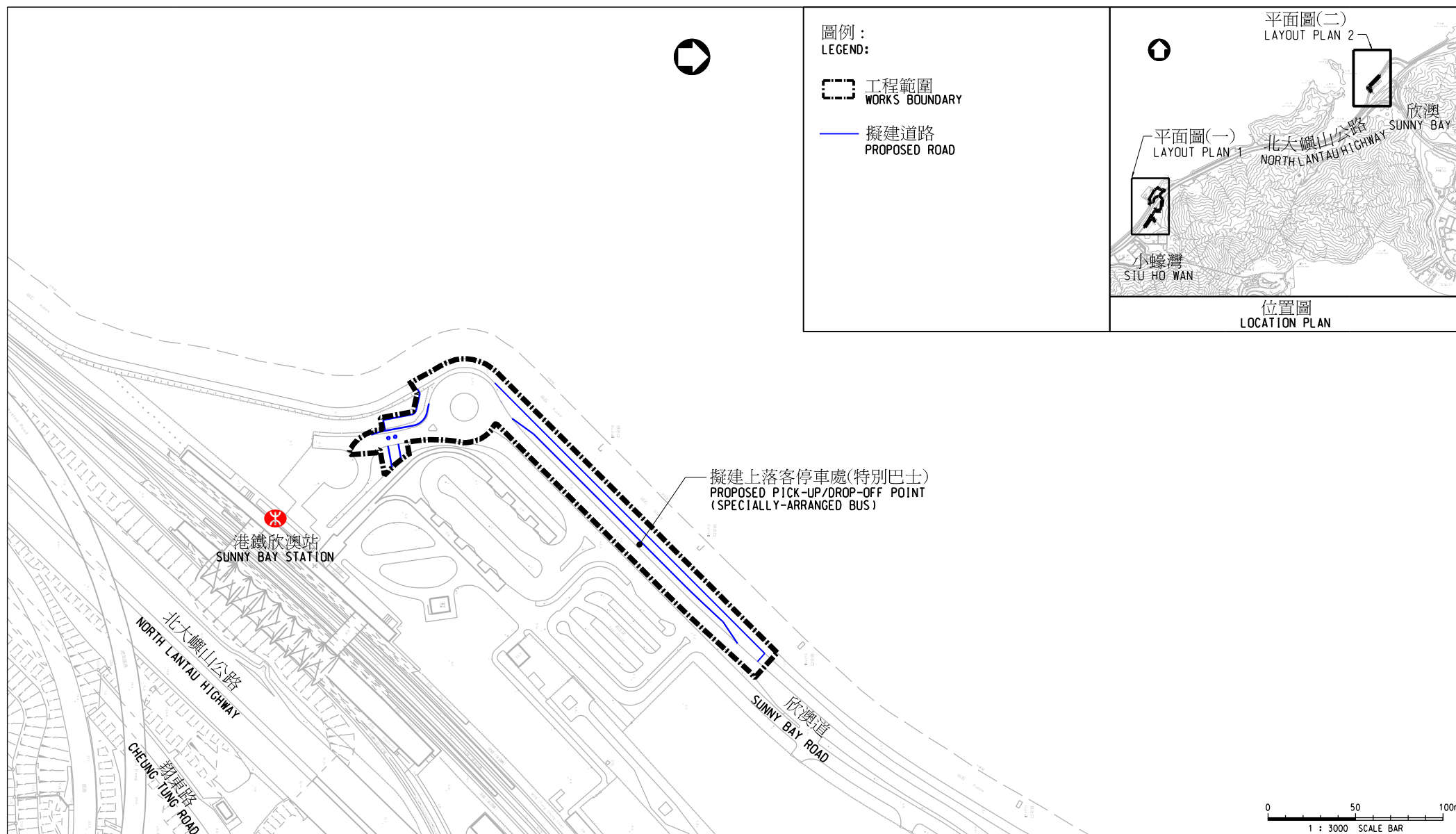
2021 年 5 月

¹⁴ 「珍貴樹木」指《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a) 樹齡達一百年或逾百年的古樹；
- (b) 具文化、歷史或重要紀念意義的樹木，例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木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例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木、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0 米的樹木(在地面以上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



工務計劃項目第841CL號
大嶼山小蠔灣興建骨灰安置所的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 - 平面圖(一)
PWP ITEM NO. 841CL
SITE FORMATION AND ASSOCIATED INFRASTRUCTURAL WORKS FOR DEVELOPMENT
OF COLUMBARIUM AT SIU HO WAN ON LANTAU ISLAND - LAYOUT PLAN 1



工務計劃項目第841CL號
大嶼山小蠔灣興建骨灰安置所的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 - 平面圖(二)

PWP ITEM NO. 841CL
SITE FORMATION AND ASSOCIATED INFRASTRUCTURAL WORKS FOR DEVELOPMENT
OF COLUMBARIUM AT SIU HO WAN ON LANTAU ISLAND - LAYOUT PLAN 2